明史/卷291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列傳第一百七十八 忠義二 ◄

明史
卷二百九十一
列傳第一百七十九　忠義三

► 列傳第一百八十 忠義四

◎忠義三

○潘宗顏〈（竇永澄等）〉張銓 何廷魁〈（徐國全）〉高邦佐〈（顧頤）〉崔儒秀〈（陳輔堯 段展）〉鄭國昌〈（張鳳奇 盧成功等）〉党還醇〈（安上達 任光裕等）〉李獻明〈（何天球徐澤武起潛）〉張春 閻生斗〈（李師聖等）〉王肇坤〈（王一桂 上官蓋等）〉孫士美〈（白慧元 李禎寧等）〉喬若雯〈（李崇德等）〉張秉文〈（宋學朱等）〉彥胤紹〈（趙珽等）〉吉孔嘉〈（王端冕等）〉刑國璽〈（馮守禮等）〉張振秀〈（劉源清等）〉鄧藩錫〈（王維新等）〉張焜芳

潘宗顏，字士瓚，保安衛人。善詩賦，曉天文、兵法。舉萬曆四十一年進士，歷戶部郎中。數上書當路言遼事，當路不能用。以宗顏知兵，命督餉遼東。旋擢開原兵備僉事。四十六年，馬林將出師，宗顏上書經略楊鎬曰：「林庸懦，不堪當一面，乞易他將，以林為後繼，不然必敗。」鎬不從。宗顏監林軍，出三岔口，營稗子峪，夜聞杜松敗，林軍遂嘩。及旦，大清兵大至。林恐甚，一戰而敗，策馬先奔。守顏殿後，奮呼沖擊，膽氣彌厲。自辰至午，力不支，與遊擊竇永澄、守備江萬春、贊理通判董爾礪等皆死焉。事聞，賜祭葬，贈光祿卿，再贈大理卿，蔭錦衣世百戶，謚節湣，立祠奉祀。永澄等亦賜恤如制。

張銓，字宇衡，沁水人。萬曆三十二年進士。授保定推官，擢御史，巡視陝西茶馬。以

憂歸，起按江西。時遼東總兵官張承蔭敗歿，而經略楊鎬方議四道出師。銓馳奏言：「敵山川險易，我未能悉知，懸軍深入，保無抄絕？且突騎野戰，敵所長，我所短。以短擊長，以勞赴逸，以客當主，非計也。昔臚朐河之戰，五將不還，奈何輕出塞。為今計，不必徵兵四方，但當就近調募，屯集要害以固吾圉，厚撫北關以樹其敵，多行間諜以攜其黨，然後伺隙而動。若加賦選丁，騷擾天下，恐識者之憂不在遼東。」因請發帑金，補大僚，宥直言，開儲講，先為自治之本。又言：「李如柏、杜松、劉綎以宿將並起，宜責鎬約束，以一事權。唐九節度相州之潰，可為明鑒。」又言：「廷議將恤承蔭，夫承蔭不知敵誘，輕進取敗，是謂無謀。猝與敵遇，行列錯亂，是謂無法。率萬餘之眾，不能死戰，是謂無勇。臣以為不宜恤。」又論鎬非大帥才，而力薦熊廷弼。

四十八年夏復上疏言：「自軍興以來，所司創議加賦，畝增銀三厘，未幾至七厘，又未幾至九厘。辟之一身，遼東，肩背也，天下，腹心也。肩背有患，猶藉腹心之血脈滋灌。若腹心先潰，危亡可立待。竭天下以救遼，遼未必安，而天下已危。今宜聯人心以固根本，豈可朘削無已，驅之使亂。且陛下內廷積金如山，以有用之物，置無用之地，與瓦礫糞土何異。乃發帑之請，叫閽不應，加派之議，朝奏夕可。臣殊不得其解。」銓疏皆關軍國安危，而帝與當軸卒不省。綎、松敗，時謂銓有先見云。

熹宗即位，出按遼東，經略袁應泰下納降令，銓力爭，不聽，曰：「禍始此矣。」天啟元年三月，瀋陽破，銓請令遼東巡撫薛國用帥河西兵駐海州，薊遼總督文球帥山海兵駐廣寧，以壯聲援。疏甫上，遼陽被圍，軍大潰。銓與應泰分城守，應泰令銓退保河西，以圖再舉，不從。守三日，城破，被執不屈，欲殺之，引頸待刃，乃送歸署。銓衣冠向闕拜，又遙拜父母，遂自經。事聞，贈大理卿，再贈兵部尚書，謚忠烈。官其子道浚錦衣指揮僉事。

銓父五典，歷官南京大理卿，時侍養家居。詔以銓所贈官加之，及卒，贈太子太保。初，五典度海內將亂，築所居竇莊為堡，堅甚。崇禎四年，流賊至，五典已歿，獨銓妻霍氏在，眾請避之。曰：「避賊而出，家不保。出而遇賊，身更不保。等死耳，盍死於家。」乃率僮仆堅守。賊環攻四晝夜，不克而去。副使王肇生名其堡曰「夫人城」。鄉人避賊者多賴以免。

道浚既官錦衣，以忠臣子見重，屢加都指揮僉事，僉書衛所。顧與閹黨楊維垣等相善，而受王永光指，攻錢龍錫、成基命等，為公論所不予。尋以納賄事敗，戍雁門。流賊起，山西巡撫宋統殷檄道浚軍前贊畫。道浚家多壯丁，能禦賊。

崇禎五年四月，賊犯沁水，寧武守備猛忠戰死。道浚遣遊擊張瓚馳援，賊乃退。八月，紫金梁、老回回、八金剛等以三萬眾圍竇莊，謀執道浚以脅巡撫。道浚屢敗賊，賊乃欲因道浚求撫。紫金梁請見，免胄前曰：「我王自用也，誤從王佳胤至此。」又一人跽致辭曰：「我宜川廩生韓廷憲，為佳胤所獲，請誓死奉約束。」道浚勞遣之，而陰使使啗廷憲圖賊。賊至舊縣，守約不動，廷憲日恭紫金梁就款，未決。官軍襲之，賊怒，尤廷憲，遂敗約，南突濟源，陷溫陽。

九月，廷憲知紫金梁疑己，思殺之以歸，約道浚伏兵沁河以待。道浚遣所部劉偉佐之。是夕，賊攻諸生蓋汝璋樓，掘地深丈餘，樓不毀。賊怒，誓必拔。雞鳴不得間，廷憲知事且泄，偕偉倉卒奔。賊追之及河，伏起，殺追者滾山虎等六人，皆賊腹心也。賊臨沁河，索廷憲。竇莊東面河，道浚潛渡上流，繞賊後大噪，賊駭遁去。未幾，官軍扼賊陵川，師潰，道浚據九仙臺以免。十二月，廷憲知紫金梁、亂世王有隙，縱諜遣書間之。亂世王果疑，遣其弟混世王就道浚乞降。時統殷以失賊罷，許鼎臣來代，主進討。道浚權詞難之曰：「斬紫金梁以來，乃得請。」混世王怏怏去，賊眾遂分部掠諸郡縣。

明年三月，官軍躡賊，自陽城而北。道浚設伏三纏凹，擒賊渠滿天星等，巡撫鼎臣奏道浚功第一。八月，賊陷沁水。沁水當賊沖，去來無時，道浚倡鄉人築堡五十四以守，賊五犯皆卻去，至是乃陷。道浚率家眾三百人馳赴擊賊，賊退徙十五里。道浚收散亡，捕賊眾，傾家困以餉。副使王肇生列狀上道浚功。道浚故得罪清議，冀用軍功自湔祓，而言者劾其離伍冒功。巡按御史馮明玠覆劾，謂沁城既失，不可言功，乃更戍海寧衛。

何廷魁，字汝謙，山西威遠衛人。萬曆二十九年進士。授涇縣知縣，調寧晉，遷刑部主事，歷歸德、衛輝、河南知府，西寧副使。坐考功法，復為黎平知府。會遼事棘，遷副使，分巡遼陽。袁應泰納降，廷魁爭，不聽。及瀋陽破，同事者遣孥歸，廷魁曰：「吾不敢為民望。」大清兵渡濛，廷魁請乘半濟急擊之。俄薄城，圍未合，又請盡銳出禦。應泰並不從。遼陽破，廷魁懷印率其妾高氏、金氏投井死，婢仆從死者六人。都司徐國全聞之，亦自經公署。事聞，贈光祿卿，再贈大理卿，賜祭葬，謚忠湣，世蔭錦衣百戶。國全贈恤如制。

高邦佐，字以道，襄陵人。萬曆二十三年進士。授壽光知縣，教民墾荒，招集流亡三千家。歷戶部主事、員外郎。遷永平知府，浚灤河，築長堤。裁抑稅使高淮，不敢大橫。遷天津兵備副使，平巨盜董時耀。轉神木參政，屢破套寇沙計。以嫡母憂歸，補薊州道，

坐調兵忤主者意，被劾歸。天啟元年，遼陽破，起參政，分守廣寧。以母年八十餘，涕泣不忍去，母責以大義乃行。熊廷弼、王化貞構隙，邦佐知遼事必敗，累乞歸。方報允，而化貞棄廣寧逃。眾謂邦佐既請告，可入關。邦佐叱曰：「吾一日未去，則一日封疆臣也，將安之！」夜作書訣母，策騎趨右屯謁廷弼，言：「城中雖亂，敵尚未知。亟提兵入城，斬一二人，人心自定。公即不行，請授邦佐兵赴難。」廷弼不納，偕化貞並走。邦佐仰天長嘆，泣語從者曰：「經、撫俱逃，事去矣。松山吾守地，當死此。汝歸報太夫人。」遂西向拜闕，復拜母，解印緩自經官舍。仆高永曰：「主死，安可無從者。」亦自經於側。事聞，賜祭葬，贈光祿卿，再贈太僕卿，謚忠節，世蔭錦衣百戶。邦佐與張銓、何廷魁皆山西人，詔建祠宣武門外，顏曰三忠。

同時顧頤，以右參政分守遼海道。廣寧之變，力屈自經。贈太僕少卿，世蔭本衛副千戶。

崔儒秀，字儆初，陝州人。萬曆二十六年進士。歷戶部郎中，遷開原兵備僉事。時開原已失，儒秀募壯士，攜家辭墓行。經略袁應泰以兵馬甲仗不足恃為憂，儒秀曰：「恃人有必死之心耳。」應泰深然之。遼陽被圍，分守東城，矢集如雨，不少卻。會兵潰，儒秀痛哭，戎服北向拜，自經。事聞，賜恤視何廷魁，賜祠曰潛忠，以陳輔堯、段展配祀。

輔堯，揚州人。萬曆中舉於鄉。歷永平同知，轉餉出關，與自在知州段展駐瀋陽。天啟元年，日暈異常。展牒應泰言天象示警，宜豫防。逾月，瀋陽破，展死之。輔堯方奉命印烙，左右以無守土責，勸之去。輔堯曰：「孰非封疆臣，何去為。」望闕拜，拔刀自剄，與展並贈按察僉事。輔堯官膠州時，有饋山繭者，受而懸之公幣中。展，涇陽舉人。

鄭國昌，邠州人。萬曆三十五年進士。歷山西參政。崇禎元年以按察使治兵永平，遷山西右布政使，上官奏留之。三年正月，大清兵自京師東行，先使人伏文廟承塵上，主者不覺也。初四日黎明登城，有守將左右之，國昌覺其異，捶之至死。須臾，北樓火發，城遂破。國昌自縊城上，中軍守備程應琦從之。應琦妻奔告國昌妻，與之偕死。

知府張鳳奇，推官盧成功，盧龍教諭趙允殖，副總兵焦延慶，東勝衛指揮張國翰及裏居中書舍人廖汝欽，武舉唐之俊，諸生韓洞原、周祚新、馮維京、胡起鳴、胡光奎、田種玉等十數人皆死。國昌、鳳奇一門盡死。事聞，贈國昌太常卿，鳳奇光祿卿，並賜祭葬，蔭一子。成功等贈恤有差。鳳奇，陽曲人，起家鄉舉。

党還醇，字子貞，三原人。天啟五年進士。授休寧知縣，有善政，以父憂歸。崇禎二年

服闋，起官良鄉。十二月，大清兵薄城，督吏民乘城拒守。或言縣小無兵，盍避去。還醇毅然曰：「吾守土吏也，去將安之！」救兵不至，力屈城破，與教諭安上達、訓導李廷表、典史史之棟、驛丞楊其禮並死焉。事定，父老覓還醇屍，得之草間，赤身面縛，體被數槍，群哭而殮之。上達，貴州安順人。萬曆末年舉於鄉，謁選得教諭，至日闔門死難。事聞，贈還醇光祿丞，予祭葬，有司建祠，官其一子。之棟等亦贈恤，給驛歸其喪。已而吏科上言：「還醇城亡與亡，之死靡貳，猶曰有守土責也。上達、之棟等，微員末秩，亦能致命遂誌，有死無隕。宜破格褒崇，以為世勸。朝廷必不惜今日之虛名，作將來之忠義，乃僅贈國學教職、良鄉主簿，於聖主憂恤之典謂何！」帝感其言，下部更議，乃贈上達、廷表《五經》博士，與之棟等及千戶蕭如龍、何秉忠，百戶李蔭並配祀還醇祠。武舉陳蠡測、諸生梅友松等十五人，烈婦朱氏等十七人，並建坊旌表。順天府尹劉宗周以上達得死難之正，請贈翰苑宮坊，不報。

是時，列城以死事聞者，更有香河知縣任光裕、灤州知州楊爌。光裕贈恤如還醇，爌贈光祿少卿，並任一子。

李獻明，字思皇，壽光人。崇禎元年進士。授保定推官。明年十一月，大清兵臨遵化，巡撫王元雅與推官何天球、遵化知縣徐澤及先任知縣武起潛等憑城拒守。時獻明以察核官庫駐城中。或謂此邑非君所轄，去無罪。獻明正色曰：「莫非王土，安敢見危避難。」請守東門，城破死之。

元雅，太原人。為巡撫數月即遇變，自縊死。天球以永平推官理遵化軍餉。澤，字兌若，襄陽人，獻明同年進士。蒞任七日，與天球、起潛並殉難。

起潛，字用潛，進賢人。天啟五年進士。初為武清知縣，有諸生為人所訐，納金酒甕以獻。起潛召學官及諸生貧者數人，置甕庭中，謂之曰：「美酒不可獨享，與諸生共之。」酒盡，金見，其人惶恐請罪，即以金分畀貧者。治縣一年，有聲，調繁遵化。坐事被劾，解官候代，遂及於難。

巡撫方大任論畿輔諸臣功罪，因言元雅有失城罪，而一死節概凜然，足以蓋愆。樞輔孫承宗請恤殉難諸臣，亦首元雅。帝贈獻明、天球光祿少卿，澤光祿丞，俱蔭一子。元雅以大吏失城，贈恤不及。

張春，字泰宇，同州人。萬曆二十八年舉於鄉。歷刑部主事，勵操行，善談兵。天啟二

年，遼東西盡失，廷議急邊才，擢山東僉事，永平、燕建二路兵備道。時大軍屯山海關，永平為孔道，士馬絡繹，關外難民雲集。春運籌有方，事就理而民不病。累轉副吏、參政，仍故官。七年，哈剌慎部長汪燒餅者，擁眾窺桃林口，春督守將擒三人。燒餅叩關願受罰，春等責數之，誓不敢叛。

崇禎元年改關內道。兵部尚書王在晉惑浮言，劾春嗜殺，一日梟斬十二人。春具揭辯，關內民亦為訟冤。在晉復劾其通奄克餉，遂削籍，下法司治。督師袁崇煥言春廉惠，不聽。御史李炳言：「春疾惡過甚，為人中傷。夫殺之濫否，一勘即明，乞免提問。」不從。明年，法司言春被劾無實，乃釋之。

三年正月，永平失守，起春永平兵備參議。春言：「永平統五縣一州，今郡城及灤州、遷安並失，昌黎、樂亭、撫寧又關內道所轄。臣寄跡無所，當駐何城？臣以兵備名官，而實無一兵，操空拳入虎穴，安能濟事。乞於赴援大將中，敕一人與臣同事，臣亦招舊日義勇率之自效。臣身已許此城，不敢少規避。但必求實濟封疆，此臣區區之忠，所以報聖明而盡臣職也。」因言兵事不可預泄，乞賜陛見，面陳方略，帝許之。既入對，帝數稱善，進春參政。已而偕諸將收復永平諸城，論功加太僕少卿，仍蒞兵備事，候巡撫缺推用。時乙榜起家者多授節鉞，而春獨需後命，以無援於朝也。永平當兵燹之余，閭閻困敝，春盡心撫恤，人益懷之。

四年八月，大清兵圍大淩河新城，命春監總兵吳襄、宋偉軍馳救。九月二十四日渡小淩河。越三日次長山，距城十五里，大清兵以二萬騎來逆戰。兩軍交鋒，火器競發，聲震天地。春營被沖，諸軍遂敗，襄先敗，春復收潰眾立營。時風起，黑雲見，春命縱火，風順，火甚熾，天忽雨反風，士卒焚死甚眾。少頃雨霽，兩軍復鏖戰，偉力不支亦走。春及參將張洪謨、楊華徵，遊擊薛大湖等三十三人俱被執，部卒死者無算。諸人見我太宗文皇帝皆行臣禮，春獨植立不跪。至晚，遣使賜以珍饌。春曰：「忠臣不事二君，禮也。我若貪生，亦安用我。」遂不食。越三日，復以酒饌賜之，春仍不食，守者懇勸，感太宗文皇帝恩，始一食。令發，不從。居右廟，服故衣冠，迄不失臣節而死。

初，襄等敗書聞，以春守志不屈，遙遷右副都御史，恤其家。春妻翟聞之，慟哭，六日不食，自縊死。當春未死時，我大清有議和意，春為言之於朝，朝中嘩然詆春。誠意伯劉孔昭遂劾春降敵不忠，乞削其所授憲職。朝議雖不從，而有司系其二子死於獄。

閻生斗，字文瀾，汾西人。由歲貢生，歷保安知州。大清兵入保安，生斗集吏民固守。

城破，被執死之。判官李師聖、吏目王本立、訓導張文魁亦同死，時崇禎七年七月也。八月入靈丘，知縣蔣秉采募兵堅守，力屈眾潰，投繯死，合門殉之。守備於世奇，把總陳彥武、馬如豸，典史張標，教諭路登甫並鬥死。事聞，贈生斗太僕少卿，余贈恤如制。秉采，字衷白，全州舉人。

王肇坤，字亦資，蘭溪人。崇禎四年進士。除刑部主事，改御史。初，流賊破鳳陽，疏言兵驕將悍之弊，請假督撫重權，大將犯軍令者，便宜行戮。得旨申飭而已。出巡山海、居庸二關。九年七月，大清兵入喜峰口，肇坤激眾往禦，不敵，退保昌平。被圍，與守陵太監王希忠，總兵官巢丕昌，戶部主事王一桂、趙悅，攝知州事保定通判王禹佐分門守。有降丁二千為內應，城遂破，肇坤被四矢兩刃而死。丕昌出降。一桂、悅、禹佐、希忠及判官胡惟忠、吏目郭永、學正解懷亮、訓導常時光、守備咸貞吉皆死之。禹佐子亦從父死。

一桂，黃岡舉人，督餉昌平，以南城最沖，身往扼之。俄西城失守，被執死。妻妾子女暨家眾二十七人悉赴井死。悅以公事赴昌平，遂遇難。未幾，大清兵攻順義。知縣上官藎，字忠赤，曲沃人。起家鄉舉，廉執有聲，在官三年，薦章十餘上。與遊擊治國器、都指揮蘇時雨等拒守。城破，藎自經。國器、時雨及訓導陳所蘊皆死。尋破寶坻，知縣趙國鼎、主簿樊樞、典史張六師、訓導趙士秀皆死。國鼎，山西樂平人。鄉試第一，崇禎七年進士。破定興，教諭灤州熊嘉誌殉節死。破安肅，知縣臨清鄭延任與妻同殉。教諭靈壽耿三麟亦死之。事聞，贈肇坤大理卿，予祭葬，官一子。一桂、悅並贈太僕少卿，蔭子祭葬，余贈恤如制。

孫士美，青浦人。由鄉舉授舒城教諭。崇禎八年春，賊來犯，縣令以公事出，士美代守七十餘日，城以全。明年擢知深州。十一年冬，大清兵至，力守三日，城破，自剄於角樓。父訥亦自縊，一家死者十三人。贈太僕少卿，訥亦被旌。

是時，畿輔諸郡悉被兵，長吏多望風遁，失城四十有八。任丘白慧元、慶都黃承宗、靈壽馮登鰲、文安王鑰、蠡縣王采、新河崔賢、鹽山陳誌、故城王九鼎，皆以殉難聞。他若青縣張文煥、興濟錢珍、慶雲陳緘，城破被殺。教官死難者則有劉廷訓、張純儒、唐一中。鄉官則喬若雯、李禎寧最著。而棄城者，吳橋知縣李綦隆等十人，皆坐死。

白慧元，青澗人。崇禎七年進士。居官善祛蠹，吏民畏之。九年以守城功，命減俸行取。會與大閹有隙，摭其罪於帝，逮治之，未行，大兵已抵城下，乃與代者李廉仲共守。無

何，廉仲縋城遁，慧元躬擐甲冑，防禦甚力。及城破，一門俱死，贈僉事。

鄉官李禎寧，萬曆三十八年進士。歷山西按察使，罷歸，佐慧元拒守。城破，率家眾格鬥，身中數槊而死，一門從死者數人。承宗，未詳何許人。馮登鰲，膚施舉人，其從父大緯為蠡縣訓導，亦死。王鑰，武功舉人。王采，澤州人，進士。崔賢，弋州舉人。誌、九鼎，亦未詳何許人，誌自經死，九鼎戰死城上，各贈恤有差。

劉廷訓，順天通州人。歲貢生，為吳橋訓導。崇禎十一年，大清兵入畿內，知縣李棪隆欲遁，廷訓止之，與共守。外圍將合，棪隆縋城走。廷訓急趨城上，語守者曰：「守死，逃亦死，盍死於守，為忠義鬼乎！」眾泣諾，乃堅拒三晝夜。廷訓中流矢，束胸力戰，又中六矢乃死。逾月，其子啟棺更殮，面如生。

張純儒，新安人，為臨城訓導，率諸生共城守，城破死之。唐一中，全州人，為鉅鹿教諭，抗節死。

喬若雯，臨城人。萬曆四十七年進士。授中書舍人，遷禮部主事。崇禎元年春，廷臣爭擊魏忠賢黨，若雯亦兩疏劾兵部侍郎秦士文，御史張訥、智鋌，備列其傾邪狀。尋言：「故輔魏廣微，罪惡滔天，致先帝冒桓、靈之名，罪不下忠賢。其徒陳九疇、張訥、智鋌為之鷹犬，專噬善類，罪不下彪、虎。乞死者削其官階，生者投之荒裔。」帝責其詆毀先帝，而九疇等下所司行遣。若雯尋改吏部，遷員外郎。出為袁州知府，剔除積弊，豪猾斂手，以疾歸，士民遮道泣送。及城陷，若雯端坐按劍以待，遂被殺。

時鄉官李崇德、董祚、魏克家並以城亡殉難。崇德，青縣人。祚，隆平人。克家，高陽人。皆舉人。崇德歷戶部員外郎。祚未仕。克家為鄒平知縣，有善政。若雯贈太常少卿，余贈恤有差。

張秉文，字含之，桐城人。祖淳，官參政，事具《循吏傳》。秉文舉萬曆三十八年進士，歷福建右參政，與平海寇李魁奇。崇禎中，歷廣東按察使，右布政使，調山東為左。十一年冬，大清兵自畿輔南下。本兵楊嗣昌檄山東巡撫顏繼祖移師德州，於是濟南空虛，止鄉兵五百，萊州援兵七百，勢弱不足守。巡按御史宋學朱方行部章丘，聞警馳還，與秉文及副使周之訓、翁鴻業，參議鄧謙，鹽運使唐世熊等議守城，連章告急於朝。嗣昌無以應，督師中官高起潛擁重兵臨清不救，大將祖寬、倪寵等亦觀望。大清兵徇下州縣十有六，遂臨濟南。秉文等分門死守，晝夜不解甲，援兵竟無至者。明年正月二日，城

潰，秉文擐甲巷戰，已被箭，力不能支，死之。妻方、妾陳，並投大明湖死。學朱、之訓、謙、世熊及濟南知府苟好善、同知陳虞胤、通判熊烈獻、歷城知縣韓承宣皆死焉，德王由樞被執。秉文贈太常寺卿，之訓、謙光祿卿，承宣光祿少卿，皆建特祠，餘贈恤如制。學朱死，不得屍，疑未實，獨格不予，福王時，贈大理卿。鴻業及推官陸燦不知所終，贈恤亦不及。

學朱，字用晦，長洲人。崇禎四年進士。為御史，嘗抗疏劾楊嗣昌、田維嘉，時論壯之。之訓，黃岡人，進士。累官浙江按察使，坐事貶官，被薦未擢而遘難。望闕再拜，與妻劉偕死，闔門殉之。謙，孝感人，進士。戰於城上，與季父有正偕死，母莫氏匿民間不食死，族戚傔從，死者四十餘人。世熊，灌陽舉人，分守西門，被殺。好善，醴泉人，進士。虞胤，未詳。烈獻，黃陂貢生，城破，與二子俱死。承宣，大學士熾孫，進士，與妻妾同死。有劉大年者，江西廣昌人。官兵部主事，奉使南京，還朝，道歷城，城破抗節死。贈光祿少卿。

時大清兵所破州縣，守令失城者，皆論死。而臨邑宋希堯、博平張列宿、茌平黃建極、武城李承芳、丘縣高重光，皆以死節蒙贈恤。重光，字秀恒，保定人。由貢生為柏鄉訓導，率蒼頭擊盜以全城，遂擢為令。及大軍至，吏民欲負之逃，重光不可，抱印赴井死。

其縉紳殉難者，恩縣李應薦，天啟時，官御史。以附魏忠賢，麗名逆案。至是，捐貲募士，佐有司力守城，城破，身被數刃而死。歷城劉化光與子漢儀先後舉於鄉，父子俱守城力戰死，贈恤有差。

顏胤紹，字賡明，曲阜人，復聖六十五代孫也。崇禎四年進士。歷知鳳陽、江都、邯鄲，遷真定同知，守城剿寇有功。十五年擢河間知府，比歲大饑，死亡載道，寇盜充斥，拊循甚至。閏十一月，大清兵至，與參議趙珽、同知姚汝明、知縣陳三接等堅守。援兵雲集，率逗遛。胤紹知城必破，豫集一家老稚於室中，積薪繞之，而身往城上策戰守。城破，趨歸官舍，舉火焚室，衣冠北向再拜，躍入火中同死。

珽，字秉珪，慈溪人。崇禎元年進士。知南安、侯官二縣，屢遷河間兵備僉事，一門十四人悉被難。

汝明，夏縣人。天啟初，舉於鄉。性孝友。崇禎間歲大祲，傾廩振濟，立義冢，瘞暴骨。授蠡縣知縣，聞鄉邑又饑，貽書其子，令振救如初。後官河間，與妾任同死。

三接，文水人。舉崇禎六年鄉試，知河間縣。歲旱饑，人相食。三接至，雨即降。有疑獄，數年不決，至即決之。妻武氏賢，三接見封疆多故，遣之歸，答曰：「夫死忠，妻死節，分也。」三接巷戰死，武從之。

珽贈太僕卿，胤紹光祿卿，汝明、三接並僉事。

有周而淳者，掖縣人。由進士拜兵科給事中，與同官六人分督畿輔諸郡城守事。而淳甫至河間，城即被圍，遂與諸臣同死，贈太常少卿。

先是，大兵入霸州，兵備副使趙輝偕知州丁師羲、裏居參政李時莞等督士民固拒。援軍不至，城遂破。輝整冠帶自盡，子琬同死。師羲、時莞皆死之。輝，字黃如，河津人，崇禎七年進士，贈光祿卿。師羲，字象先，楚雄人。選貢生，贈參議。時莞，進士，累官參政，贈太常卿。

吉孔嘉，洋縣人。幼時訴父冤於巡按御史，獲釋，以孝稱。舉崇禎三年鄉試。授寧津知縣，蠲繁苛，除寇賊，闔邑頌德。累遷順德知府。十五年冬，大清兵臨城，與鄉官知府傅梅，中書舍人孟魯缽、張鳳鳴募兵，悉力拒守，力屈城破，孔嘉與妻張、長子惠迪、次子婦王俱死。贈太僕少卿，妻子皆獲旌。梅，刑臺人。萬曆十九年舉於鄉。除知登封，有善政。遷刑部主事，治張差梃擊案，事別見。死，贈太常少卿。魯缽，工部主事。

時以守城殉難者，有王端冕，字服先，江陵舉人。知趙州，以廉惠得民。城破，被執死之。教諭陳廣心，元城人，起家乙榜。城將破，衣冠危坐，諸子環泣請避，厲聲曰：「吾平生所學何事，豈為兒女戀戀耶！」遂被殺。訓導王一統，成安人。居家多義行，死節明倫堂。唐鉉，字節玉，睢州人。崇禎七年進士。歷定州知州，死之。高維岱，昌邑人。舉於鄉，知永清縣，視事甫旬余即遇變，一門死之。典史李時正、教諭邸養性、鄉官劉維蕙同死。清豐破，教諭曹一貞、訓導董調元皆死。鄉官吏部郎中李其紀、黃州推官侶鶴舉、富陽知縣杜鬥愚亦死之。而南樂監生鄭獻書、河間襄陽知縣賈太初、永年山東副使申為憲皆抗節死。鉉贈右參議。維岱僉事，余贈恤有差。

邢國璽，長葛人。崇禎七年進士。授濰縣知縣，改建石城，盡心民事。時帝以修城郭、練民兵、儲糗糧、備戎器四事課天下，有司率視為具文，惟國璽奉行如詔。上官交薦，遷戶部主事。運道梗於盜，有議開膠萊河者，國璽力陳其便。擢登萊兵備劍事，經度河

道。十五年，畿輔戒嚴，部檄徵山東兵入衛。國璽監督至龍岡，猝遇大清兵。部卒驚懼欲竄，國璽叱止之，身先搏戰，矢刃交加，墮馬死。撫按不奏，帝降旨嚴責，乃具聞，贈恤如制。

時大兵下山東，直抵海州、贛榆、沭陽、豐、沛，列城將吏，或遁或降。其身死封疆者，有馮守禮、張百新、張予卿、朱迴添、任萬民等。

守禮，猗氏人，舉於鄉。縣令有疑獄，語訴者得馮孝廉一剌，獄即解。其人懷金以告，拒不聽。選平定州學正，諸生兄弟爭彥相訐，饋以金，守禮嚴卻之，勸以友悌，感悟去。歷遷知萊蕪縣。城破，與二子攄奇、拱奇並自殺。

日新，浙江建德人。由歲貢為訓導，造齊東教諭。見海內寇起，與諸生講藝習射，招土寇安守夏降之。及齊東被圍，與守夏登陴守，力屈及子光裔死之，妻方氏自刎，守夏亦從死。予卿知陽信，城陷殉難。迴添者，瀋陽宗室也，居潞安。由宗學貢生為鄒平知縣，城失，全節以死。萬民，陽曲諸生。見鄉郡被寇，草救時八議、守城十二策，獻之當事，果得其用。以保舉授武城知縣，在職三年，有能聲，竟殉城死。

又文昌時，全州舉人。知臨淄縣，以廉慎得民。及大清兵東下，城受圍，與訓導申周輔共守。城破，舉家自焚，周輔亦殉難。同時，壽光知縣李耿，大興人。崇禎中進士，自縊城上。吳良能，遼東蓋州人。舉於鄉，知滕縣，城將破，盡殺家屬，拜母出，力戰死。吳汝宗，寧洋人。知東阿，城失守，死之。周啟元，黃岡舉人，知高苑縣，城破，朱衣坐堂上，死之。

劉光先，未詳里居，知豐縣。大兵二千騎營西城外，不攻。夜一人自營逸出，語城上人曰：「得梯即攻。」不信。又有逸者曰：「梯成，立攻矣。」婦人亦自營出曰：「盡甲矣。」昧爽突攻西南陬，方力禦，已登西北陬，光先殉焉。劉士璟，亦不知何許人，知沭陽，有強幹聲。竭力捍城，城破死之。贈山東僉事。

張振秀，臨清人。萬曆三十八年進士。知肥鄉、永平，遷兵部主事。泰昌元年改吏部，更歷四司，至文選員外郎，乞假歸。崇禎改元，起驗封郎中，歷考功、文選，擢太常少卿，坐事落職歸。崇禎十五年，大清兵圍河間，遠近震恐。臨清總兵官劉源清偕榷關主事陳興言、同知路如瀛、判官徐應芳、吏目陳翔龍、在籍兵部侍郎張宗衡員外郎刑泰吉、臨汾如縣尹任及振秀等合力備禦。未幾，城被圍，力拒數日，援不至，城破，並死之。

興言，南靖人。如瀛，陵川人。應芳，臨川人。翔龍，蕭山人。泰吉、任皆進士。宗衡自有傳。源清，澤清弟，贈太子少保。

其時，城破殉難者，壽張王大年、曹州楚煙、滕縣劉弘緒數人。大年舉進士，歷御史，加太僕少卿，以附魏忠賢名持逆案，至是盡節死。煙舉進士，歷戶部主事，解職歸。及城失守，力抗，子鳳苞以身翼之，皆被殺。妻趙觸柱死。弘緒歷車駕郎中，遇變死。

鄧藩錫，字晉伯，金壇人。崇禎七年進士。歷南京兵部主事。十五年遷袞州知府，甫抵任，已聞大清兵入塞，亟繕守具。未幾，四萬騎薄城下，藩錫走告魯王曰：「郡有吏，國有王，猶同舟也。列城失守，皆由貴家惜金錢，而令窶人、餓夫列陴捍禦。夫城郭者，我之命也。財賄者，人之命也。我不能畀彼以命，而望彼畀我以命乎？王誠散積儲以鼓士氣，城猶可存。不然，大事一去，悔無及矣。」王不能從。藩錫與監軍參議王維新，同知譚絲、曾文蔚，通判閻鼎，推官李昌期，滋陽知縣郝芳聲，副將丁文明，長史俞起蛟及裏居給事中範淑泰等分門死守。至十二月八日，力不支，城破，維新猶力戰，被二十一創乃死。藩錫受縛不降，被殺，其妾攜稚子投井死。魯王以派亦被殺。

昌期，永年人。芳聲，忻州人。並起家進士。昌期嘗監軍破土寇萬，眾推其才。芳聲治縣有聲。至是皆死。

起蛟，錢塘人。由貢生歷官魯府左長史，相憲王。及惠王立，欲易世子，起蛟力諫乃已。世子嗣位，值歲凶，勸王振貸，自出粟二千石佐之。大盜李青山率眾來犯，偕淑泰出擊，大破其眾。及王被難，起蛟率親屬二十三人殉之。文明亦戰死。

事聞，贈維新光祿卿，藩錫太僕少卿，昌期僉事，余贈恤有差。

有樊吉人者，元城人。由進士知滋陽，累擢山東兵備僉事。未行遇變，自刎死。淑泰自有傳。

張焜芳，會稽人。崇禎元年進士。歷南京戶科給事中。十一年春，疏薦黃道周、惠世揚、陳子壯、金光辰，而為舊撫文震孟請恤。帝以沽名市恩，切責之。又糾太僕少卿史洊，為洊所訐，遂罷職，事具《薛國觀傳》。十六年正月，焜芳北上，抵臨清，遇大清兵，與諸生馬之駟，之駒俱被執死之。其妻妾聞之，赴井死。

時又有天津參將賀秉鉞者，泰寧左衛人。崇禎四年第武科一甲第三，亦以扶父柩至臨清，巷戰終日，矢盡，被執死。

此清朝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